

东莞律师简讯

总第一百一十一期

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编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内容概要

- 市社会组织工委、市律师行业党委联合调研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
- 香港律师会到我会访问交流
- 东莞、惠州律协联合举行“广东省常见劳动法案例研讨”专题沙龙活动
- 我市律师积极参加第五届东莞市合唱比赛展风采
- 广东莞信律师事务所获评为“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信息集览】12 则

市社会组织工委、市律师行业党委联合调研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

继上个月到我市2家律师事务所调研指导后，8月7日上午，市社会组织工委书记江祎霞在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朱小平的陪同下，实地走访广东佑德律师事务所和广东广信君达（东莞）律师事务所，再次深入了解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发展状况，对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开展党务工作进行现场指导。市社会组织工委组织科科长叶立成、综合科副科长陈小超，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龙开族、党委办工作人员孔佩欣参与调研。

广东佑德律师事务所党支部成立于2017年6月，现有党员25人（其中12名党员组织关系在市律师行业党委），入党积极分子2人，2人已提交入党申请书。近年来该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律师的先锋模范作用，扎实开展党建工作，有效增强了律师事务所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坚持把学习作为提高思想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的关键，认真组织“三会一课”，认真开展主题党性教育活动，着力提高思想意识水平。坚持改革创新，坚持“走专业化道路”的发展理念，设立了纪律检查委员会、刑事法律研究中心、公共业务部和四大专业委员会，创建了三大特色办案机制，促进了党建工作与业务发展的有机结合。积极探索创新党支部活动载体，组织开展趣味运动会、羽毛球比赛等文体活动，展现了团结友爱的精神风貌，增强了团队协作精神。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法律服务，加入“天祥关爱刑宝爱心活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充分发挥律师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广东广信君达（东莞）律师事务所党支部成立于2016年7月，现有在册党员12人，流动党员3人，在本所工作但暂未转入组织关系的党员9人，入党积极分子3人。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是广东省首家成立党委的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基础扎实，2017年被授予“广东省律师行业党的建设省级示范点”，2018年被评为“全国律师行业先进党组织”，该所党委书记章勋特意从广州赶来参加本次调研。东莞分所在总所的示范带动下，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律师事务所主动为党支部提供经费、场所和人员支持，合伙人会议每年为党支部活动预算经费10000元，并可根据需要申请增加。始终坚持“保方向、促所建、构和谐”九字方针作为党建工作指导思想，始终坚持党对律所工作的全面领导，保证正确的政治方向，旗帜鲜明地推进律所党建工作，以党建促所建，所建促发展，使党建与所建和谐共生。坚持“多办活动，保持活力”的工作思路，积极开展党建活动、所建活动、业务培训活动等，在保证党建活动严肃性的同时有意识地增强活动的趣味性，保证律所活力能被充分展现；坚持党建工作与律所文化建设相结合的理念，创新党建与所建的活动形式，丰富活动载体，更好地将党建与所建相融合，乐活党建氛围，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为“做大做强”集聚正能量；创造性的与客户单位结对共建，实现良性发展，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促进业务与党建共同发展。

在调研了解情况之后，朱小平书记强调，新时代律师事务所要更加重视党建工作，按照要求及时修订律师事务所章程，建立健全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等工作制度，坚持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要推动党

建工作与业务发展的有机结合，要注重律师事务所制度建设，制定标准化的制度与流程，同时坚持团队化、专业化发展，在发展中注重法律产品的开发，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要重视文化建设，提高律所文化认同感，提高凝聚力，把律师事务所真正办成一个温暖的家、一个成长的学校、一个事业的舞台。

江祎霞书记对两家律师事务所的党建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结合调研情况对我市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要提升党建覆盖率，要根据中央关于加强党的领导的工作要求，全面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领导，理顺党员律师的组织关系，提高律师队伍中的党员比例，争取将优秀年轻律师、业务骨干发展成为党员；二是提升党建工作质量，落实两新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制度，提高标准，打造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品牌和示范点；三是提升激励机制水平，搭建好党建工作平台，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增强律师事务所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

香港律师会到我会访问交流

2018年8月14日下午，香港律师会会长彭韵僖携副会长陈泽铭，前会长苏绍聪、熊运信，理事罗彰南、张达明，大中华法律事务委员会副主席郑宗汉、黄江天，国际法律事务委员会委员龚海欣及部分会员一行共19人到我会交流。这是自东莞市律师协会1998年7月1日登记成立以来，两会的首次正式会际交流。

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朱小平，市律师协会会长

陈锡康，副会长蔡国民、张社清，监事长张旭东，2008年度执行会长李焕荣，2011年度、2012年度执行会长李健豪，2014年度执行会长骆世明，顾问陈玉伦，秘书长龙开族，副秘书长刘丽芳、卢锦仪以及港澳台和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刘蓉芳、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张念、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秦逊辉、仲裁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刘兵、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陈剑等热情接待香港律师会代表团一行。双方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的新机遇”、“两地交流合作的新业态”以及“常态化交流合作平台的选择”三大主题进行座谈。

座谈会由陈锡康会长和彭韵僖会长联合主持。

朱小平副局长代表东莞市司法行政部门向客人表示欢迎，对香港法律服务业一直以来对东莞对外经济开放工作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并向客人详细介绍了东莞市法律服务市场的基本情况，东莞市委市政府为落实十九大精神、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新机遇、争当全省“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排头兵的系列政策举措和打造稳定公正透明营商环境的部分前瞻安排，以及由此带来的莞港两地法律服务界深化合作的新机遇。朱小平副局长表示，东莞的地理位置介于广深之间，更是港穗深之间的成本洼地，乘着大湾区建设的东风和轨道交通的便利，东莞的法律服务业具有很大发展潜力，希望莞港两地的律师行业能够进行实质性合作，通过推进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建设以及形式多样的个案合作模式，优势互补，整合不同法域的法律服务资源，为彼此提供业务便利，更好服务“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两地同仁

业绩再上新台阶寻找坚实着力点。

彭韵僖会长介绍了香港法律服务业的部分最新资讯以及香港律师会对于把握湾区建设新机遇、深化香港与湾区同业合作的新设想，陈泽铭副会长、苏绍聪、熊运信两位前会长、罗彰南律师和郑宗汉律师分别就如何善用香港法律服务界的资源优势，深化、优化、创新莞港两地同业的合作模式，资源有效共享以及利用新合作机遇助力两地青年律师的快速成长等议题，分享了各自的意见建议。

莞港两地，无论是产业界，还是法律服务业，一直都有着紧密的联系和良性的交流互动。当前，“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和粤港澳大湾区国家规划进入全面落实阶段，东莞同时被国家确定为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试点城市，将为莞港两地原已相当紧密的经济往来注入大量新元素，为粤港两地法律服务业的发展带来全新的机遇。内地和香港的高铁通车、港珠澳大桥的建成，为香港律师同仁提供更多成本控制的新可能。这种新的经济发展变动，一方面带来大量的业务需求，但另一方面，也对法律服务的产品供应、覆盖领域、响应速度、成本控制以及由此而至的品质保证、风险管理带来全新的要求和挑战。

市律师协会和香港律师会均表示，莞港两地法律服务业合作空间大，有效搭建和利用莞港两地法律服务业交流合作平台，可以促进莞港法律服务业资源整合，可以将东莞律师广阔的商业网络关系和香港律师国际化的服务水平相结合，组建与大湾区产业发展高度吻合的法律服务团队，构建国际化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模式，满足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现实法律服务需求，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双方并就近期签署香港律师会和东莞市律师协会的合作协议书、开展两地继续教育和专业进修资源互惠共享尝试以及提供形式多样的日常交流机会等达成共识。一致表示希望莞港两地协会能在延续过往合作基础上，继续推动粤港两地律师的交流与合作，进一步营造更多常态化的交流方式和平台，造福两地同业。

东莞、惠州律协联合举行

“广东省常见劳动法案例研讨”专题沙龙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劳动争议案件实务研讨，促进莞惠两地律师同行间劳动法业务的交流，8月18日下午，“广东省常见劳动法案例研讨”专题沙龙活动在东莞成功举行。东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周云、劳动关系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蒋四清，惠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叶晨、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委员会主任刘家峰，广东省律师协会劳动关系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吴建武、委员朱峰，东莞市律师协会劳动关系法律专业委员会、惠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委员会全体委员以及我市律师共80余人参加了本次活动。本次活动由东莞市律师协会劳动关系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陈富主持。东莞市律师协会副监事长张文丽、监事利汉威，惠州市律师协会监事章利兵列席沙龙活动。

活动开始前，周云副会长和叶晨副会长先后致辞，对各位委员和律师积极参加活动表示衷心感谢，对莞、惠律协联合举办专业性业务交流活动表示热烈欢迎。

本次沙龙活动的重点环节是案例研讨，分别由惠州和东莞律师代表以“案例介绍+提出研讨问题”的方式进行分享。惠州方分享部分由惠州市律师协会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张德惠主持，孙东群律师、练汉忠律师以及章利兵律师分别对“刑事立案对劳动争议案件的影响”、“劳动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解除劳动合同要求用人单位支付经济补偿金被驳回案”、“企业采用灵活用工方式逐渐受到司法的认可”等三个案例进行了精彩分享；东莞方分享部分由东莞市律师协会劳动关系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蔡浩主持，刘铨杰律师、邓芳梅律师、肖建凤律师、蒋四清律师以及卢庆波律师分别对“如何判断股东与公司存在劳动关系”、“用人单位内部申诉程序未完结，解雇员工是否合法”、“劳动者岗位调整所涉法律问题”、“如何认定劳动合同已不能继续履行”、“劳动者被移出微信工作群，能否视为解除劳动合同”等五个案例进行了精彩分享。在每一个案例分享之后的互动环节中，参会律师各抒己见，就案例所涉及的法律问题和司法实践中的处理方式等进行了认真研讨和深入交流。

本次沙龙活动主题集中突出，现场气氛活跃，互动交流积极。参会律师纷纷表示，活动内容切合目前劳动争议案件的实际，对律师代理劳动争议案件帮助很大。

我市律师积极参加第五届东莞市合唱比赛展风采

近日，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经研究决定对参加东莞市司法局合唱团的律师进行通报表扬，同时颁发荣誉证书。在6月22日举行的第

五届东莞市合唱节比赛中，以律师为主体的东莞市司法局合唱团以一曲专业水准的新疆民歌《掀起你的盖头来》赢得了评委的高度认可与观众的热烈掌声，以94.52分的优异成绩摘得机关组合唱比赛“银奖”，东莞市司法局同时荣获本次大赛的“优秀组织奖”。

每两年一届的合唱比赛是我市规模、影响较大的文化盛事。本次合唱节共有来自全市的108支队伍，参赛人数首次超过5000人规模，并邀请了全国知名音乐院校的专业评审参加。比赛中，来自市机关单位的16支合唱团逐一登场，嘹亮的歌声唱响了新时代主旋律，精彩的演出使整场文艺赛事高潮迭起。合唱比赛不仅为观众献上一场精彩的视听盛宴，更进一步丰富了我市民众的文化生活，打响东莞城市文化品牌，弘扬社会正能量。

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对本次合唱节的组织、筹备工作高度重视，短短几天时间，便迅速组建了一支集局机关、市律师协会、市公证员协会、市司法鉴定协会等共47人组成的合唱团。市律师协会认真组织动员我市律师积极报名参与，文化建设委员会共推选了39名律师或助理人员加入合唱团，构成了合唱团的主体力量。

因时间紧、任务重，全体合唱团队员在专业老师的指导下，牺牲个人和家庭时间、挤压工作时间，克服各种困难，利用晚上及周末时间，进行了为期两个多月的高强度、高频率艰苦排练。参加合唱团的律师们在训练和比赛中彰显了我市律师的团队奉献精神和责任担当，展示了我市律师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

广东莞信律师事务所获评为“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8月6日，在第三批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评鉴发布会上，我市广东莞信律师事务所获得“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殊荣，是第三批43家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之一。

广东莞信律师事务所自2003年成立以来，致力于建设一家高品质的综合法律服务机构，2014年莞信所获得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成为我市一家拥有“双证”的律师事务所。取得“双证”资格后，莞信所努力积聚人才，大力拓展律师事务所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新模式，现有“双证”律师5名，“双证”实习人员2名，专职专利工程师8名，知识产权部在职人员60人。此次荣获“全国第三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是莞信所多年不断努力、不断创新的结果。

国家知识产权局举办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的目的是培育形成一批市场化、规模化、专业化和国际化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为国家重大战略或重要部署提供高端知识产权服务。第三批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工作开展于2016年至2018年，现培育期已届满。为增强社会公信力，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中华全国专利代理人协会、中华商标协会、中国知识产权报社和《今日财富》杂志社作为第三方组织，联合对第三批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的培育成效进行了评鉴。经过多重环节公开甄选，最终确定了43家培育机构为第三批“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信息集览】12则

8月7日、14日、21日、28日，理事李道君、姬明镜、何少红、邹育兵分别参加了我会第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次值班理事与新执业律师及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面谈活动。

8月9日、15日、16日、23日、29日，我会实习人员管理委员会组织安排了第一百五十五、一百五十六、一百五十七、一百五十八、一百五十九次实习人员面试考核，参加面试考核的实习人员共50人，48人考核合格，2人考核不合格，不合格者延长实习期三个月。

8月4日，广东省律师协会在佛山市律师协会举行内地与香港法院民事判决及仲裁裁决的互认和执行讲座。我会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谢娟、副主任陈剑、秘书长林旭君，港澳台和外事工作委员会委员黄仁东、刘国锋，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王一飞等6名律师参加讲座。

8月11日，市司法局上线2018年第三季度“阳光热线”直播节目，我会会长陈锡康参加活动。

8月13日-19日，2018年广东省青年律师“千优”人才计划第十二期培训班在东莞理工学院松山湖校区举行。我市何云龙、李芳云、谭南昌、王世周、肖巧玲、杨育、周清圣、邹学研8名律师参加培训班。

8月15日，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朱小平、副书记龙开族到广东明楷律师事务所党支部进行调研走访。

8月23日，由市社会组织管理局委托东莞市大众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东莞市社会组织创新服务基地技术团队）开展的我市社会组织发展状况调研集中访谈在东莞市大众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会议室举行。龙开族秘书长代表协会参加座谈会。

8月27日，我会组织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秘书长林旭君、委员罗燕梅、卢煜璇，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秦逊辉、秘书长侯斯敏，仲裁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刘卫纲、秘书长熊玉峰，以及其他涉外法律服务人才舒忠广、河金英、罗新生等10名律师参加广东省涉外律师培训班（第三期）。

8月28日，市社会组织工委主办的第二届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员服务周”活动在东莞市文化馆“实验剧场”开展。我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龙开族参加活动。

8月30日，我会召开《广东律师在“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方面发挥作用的优秀案例》评选会议，对我市律师报送的案例进行评选、推荐。

8月30日，我会组织170名实习人员参加了全省“法援惠民•助力乡村振兴”活动视频动员会议。

8月30日，我会权益保障委员会主任李道君、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张念在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参加广东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建设评估验收工作。

送： 省司法厅、省律协，市委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市各政法单位，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律师工作监督员。

发： 各律师事务所。

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共印900份)